**國立臺東大學通識教育中心「像領袖般說話演講短片比賽」**

**實施要點**

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業務會議訂定（108.02.25）

一、為鍛鍊學生流暢的口語表達能力，通識教育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每學年舉辦「像領袖般說話演講短片比賽」（以下簡稱本比賽），特訂立「國立臺東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像領袖般說話演講短片比賽實施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，並設立「國立臺東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像領袖般說話演講短片比賽主辦小組」（以下簡稱本小組），掌理策劃、評審、出版、頒獎等事宜。

二、本比賽每學年辦理一次。

三、本小組設置總召1人，評審、成果集之美術編輯及行政編輯若干人；總召負責活動召集與策劃，評審負責初審與決審，其餘由小組分工負責。

四、本比賽之辦理期程與內容由每期總召訂定，經小組審議後發布實施。

五、本比賽依以下程序辦理:

（一）來稿先由總召審查作品資格，性質或格式不合者，不予評審。

（二）評審初審約選出推薦名單後，再進行決審名額之審定。

（三）得獎作品確認後，得獎作品集由總召進行編輯，美編進行設計。

（四）每學年得舉辦頒獎典禮。

六、本比賽所需之費用由本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出。

七、本比賽無評審之審查費用，然每期總召需負責召集、徵稿、評審及指導學生完成版面編排，工作量繁複且極耗時，得予以敘獎乙次，評審成員則由本中心致送評審證明乙份。

八、本要點經本中心業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